

附件 3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档案事业工作经费

县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填报人姓名：孙小彦

联系电话：0753-6688323

填报日期：2024.6.28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为更好的发挥档案在服务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和服务人民群众中的作用，做好进馆接收工作的同时，注重面向社会广泛开展征集工作，使馆藏档案的结构更趋合理、门类更加多样、内容更加丰富，特设立本项目，经费由县财政核拨。

（二）项目决策情况。

本项目属于延续性项目，启动之初经过丰顺县档案馆馆务会议研究讨论通过。

（三）绩效目标。

档案事业工作经费的使用完成了年度绩效任务，基本实现年度绩效目标，有效确保了实体档案安全，提高了档案管理水平，更好地服务了党委政府和人民群众。

二、绩效自评结论

本项目立项决策论证充分，绩效目标设置完整合理且能够量化衡量，保障措施有力，资金落实及时到位、分配合理，资金支出规范，项目实施过程合规，监管执行到位，项目产出和效益符合预期，因此绩效自评分数 100 分。（详见附件 4）

三、绩效指标分析

（一）决策分析

1. 目标管理。

(1) 目标设置完整性

本项目的目标设置完整，绩效目标明确。

(2) 目标设置合理性

本项目的目标设置合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符合档案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3) 目标设置可衡量性

本项目的目标设置能够量化衡量，项目实施流程清晰，管理台账齐全。

(二) 过程分析

1. 事项管理。

(1) 资金支出率

本项目按规定履行支付手续。2023 年度本项目资金支付额 60 万元，本年度预算额度 60 万元，资金支出率=支付额/预算额度*100%=100%。

(2) 支出规范性

本项目预算执行规范，事项支出合规，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会计核算规范，并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

(3) 监管有效性

本项目资金严格按照《丰顺县档案馆档案工作经费使用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程序，做到专款专用。同时在项目资金支付方面能遵循以下原则：一是遵循每一项支出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二是实际支付严格遵守审批程序原则。

（三）产出分析

1. 经济性。

本项目资金预算为 60 万元，实际支出 60 万元，未超出预算计划。

2. 效率性。

2023 年，我馆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档案事业工作经费）已按时间计划完成。

（四）效益分析

1. 效果性。

做好进馆接收工作的同时，注重面向社会广泛开展征集工作，使馆藏档案的结构更趋合理、门类更加多样、内容更加丰富。促进档案事业发展、满足人民群众需求、推动社会进步和文化发展产生良好的政治效应和社会效应。

2. 公平性

为方便市民和社会团体获得高质高量的档案服务，我馆不断拓展档案的社会服务功能，调整服务对象，提高服务水平，不断提高档案利用的知名度和影响力，提高群众和公众满意度。

四、存在问题。

无

五、下一步改进措施。

下来，我馆将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档案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加大对档案宣传工作的深度和广度，优化馆藏资源结构，加大各类档案的接收和征集力度，进一步加强档案信息化工作。

